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19)071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管减持计划期满未实施减持的公告

公司高管江利雄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管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号）（以下简称“减持计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江利雄先生计划自2019年1月30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除外），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56,0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截至本公告日，该减持计划已期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2019年9月4日，本次减持计划期满，江利雄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仍持有公司股份624,2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2、江利雄先生的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并及时披露了进展情况。

3、本次减持计划期满未实施，不存在与此前已披露的相关减持意向或承诺

不一致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江利雄先生出具的《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5日